

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

十一师教育局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教育局
职业教育质量报告（2025 年度）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
负责。

特此声明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一师教育局
（学校）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李健



2025 年 12 月 25 日